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傳 真：02-23976943  
聯絡人：劉惠媛  
電 話：02-77366178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4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一)字第104018341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社工師考試公告及簡章(0183412A00\_ATT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公告「專科社會工作師第二次分科甄審筆  
試簡章（含第二次專科社會工作室甄審初審作業規定）」  
案，請查照轉知相關系所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4年12月28日衛部救字第1040054669號  
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前開公文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- 三、旨揭相關簡章，請逕自衛生福利部網站（網址為：[http://  
www.mohw.gov.tw/CHT/Ministry/DM2\\_P.aspx?f\\_list\\_no  
=9&fod\\_list\\_no=5349&doc\\_no=53303](http://www.mohw.gov.tw/CHT/Ministry/DM2_P.aspx?f_list_no=9&fod_list_no=5349&doc_no=53303)）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（不含空中大學、軍警校院）  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、本部高等教育司



國立高雄大學 1050105



\*1050000105\*